

石嘴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市工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工信局以中央、自治区和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确定的各项重点工作为主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全年工作的重点任务来抓，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将公开透明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切实做好信息收集、审核、发布工作，确保各项事项在阳光下运行。全面梳理本单位主动公开事项，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基本目录的信息发布。重点公开政务文件、政府“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情况，进一步提升了工作的透明度，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一）主动公开情况

在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机构职能、办事指南、建议提案办理等信息基础上，着力推进节能审查意见、淘汰落后产能等重点

领域信息公开，在市政府网站发布动态类信息 13 条，通过“石嘴山工信”微博发布信息 136 条，通过“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2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市工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制度，积极抓好错敏信息整改。不断优化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服务内容，及时公开政策文件和相关信息，拉近与社会公众距离。

（四）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平台，持续规范优化内容发布。主动衔接市政务公开办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公开目录编制等各项工作，确保市政府网站中我局网站板块正常运行。安排专人定期进行维护更新，及时发布产业政策及动态热点信息，并定期进行密码更改，确保账号安全。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调整完善了市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科室、中心任务分工，将政务公开时效实效、内容质量、公开流程等纳入局年度考评，对公开不及时、质量不高等情况的进行约谈，对出现严重问题或泄密的进行责任追究，全年未发生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二是梳理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明

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做到了信息公开重点突出、内容明确、更新及时。三是对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领域的突发事件、热点事情、敏感问题，及时主动发布权威信息，正确引导舆论、回应社会关切，建立健全应急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价体系。四是定期组织机关干部认真学习《条例》等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按要求参加各级部门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严格执行并健全完善有关办法和制度，强化信息发布、信息转载审核，坚决做到先审后发、不审不发，及时彻底清理表述错误、错别字以及有害信息内容，确保信息发布正确准确且安全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在不断地完善和进步，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动态文字不够精炼和条理化，突出具体工作亮点不明显。二是存在着信息公开不及时的问题。收集了信息，但上传公开不太及时、不持续跟进、内容不太充实丰富。三是个别信息审核把关不严，错误时有发生。使用不规范简称、少字、漏字、出现同音错别字成为主要错误。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采取以下措施进行了整改：一是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工作氛围，提高群众参与政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参与率和主动性。二是进一步深化学习，熟悉文件要求，认真对照政务信息公开标准，确定工作标准，定期开展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结合平时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防止出现死角和漏洞。三是规范和丰富公开内容，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妥善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严格审查程序，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在保证国家秘密安全的同时，更广更多更快地公开信息。

四是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务公开人员工作和水平。健全工作机制，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专人负责，确保此项工作长期有人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开展“六新”产业发展政策宣讲，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信息科报送，在政府网站和“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号公开相关数据。二是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15”国家安全日、“政府开放日”活动、“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充分利用创城服务、结对帮扶等契机，通过线上互动有奖竞答、集中普法宣传、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推动“政策进社区”“政策进企业”“政策进园区”。截至目前，共开展各类政策宣传宣讲60余场次。三是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公开，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市域社会治理、依法治市及“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创建。

2.强化基础政务信息公开。一是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及“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务信息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四季度无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和隐私信息公开发布的情况。二是市工信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各科室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加强政务舆情风险研判和实时监测，安排专人负责网评、网宣，前瞻性抓好引导，营造良好政策环境和发展氛围。“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平台和依托政府网站的“石

嘴山市工信局”均由本单位工作人员管理运行更新。三是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推进组织建设、平台建设和制度建设，严格对照《自治区政务公开清单目录》确定的标准版本和格式要素，不断更新完善《石嘴山市工信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四是围绕工信工作实际，在文件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主动更新，公开领导之窗、机构职能、政策解读、行政执法等栏目，强化重点领域栏目建设和内容维护，保障群众依法获取信息，促进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五是在石嘴山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公开板块公开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并在政府门户网站“石嘴山市工信局”部门网站中公开每年财政预决算。

3.推动政策落地落细落实。一是我局暂未制定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如有制定，将3日内将原文与解读通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同时报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二是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进一步增强政策解读效果。三是制定《市工信局“党建赋能 助企纾困”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党建+政策宣传，举办“一起益企”“政策大讲堂”等各类惠企政策宣讲会25次，提高企业对贷款贴息、智能工厂等政策知晓率。四是积极利用创城服务、结对帮扶等契机，向企业宣传国家、自治区各项惠企政策，确保企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五是积极开展了2023年度“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维尔铸造、盈氟金和等20余家企业家代表走进企

业和局机关，通过观摩学习、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让大家全方位了解工信工作。

4.完善决策政民互动机制。一是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工作的具体要求，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申请回复要求解答群众咨询，截至目前已按时答复议政网问政需求8条，办结率100%。二是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自治区、市相关规定，依法依规按时答复议政网问政需求8条，办结率100%。做到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复议诉讼报备等关键节点全程留痕、可追溯。三是积极组织负责人员参加政务公开科开展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业务交流，提升业务素质，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开展。

5.提高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一是加强“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号内容管理，发布前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对信息发布质量进行审核，抓好源头找错纠错，定期开展网站信息错误、暗链和不良信息链接自查清理工作，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导向正确。按月对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进行自查自纠，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确保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二是强化网站和公众号稿源互通，协同保障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要求各科室(中心)及时总结亮点工作，提高信息原创比例。强化网站互联互通，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定期清理过时、失效内容，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加强信息公开。三是按要求对网络工作群

进行规范和清理，目前仅保留微信工作群 1 个。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及“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务信息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四季度无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和隐私信息公开发布的情况。**四是**积极组织负责人员参加政务公开科开展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业务交流，提升业务素质，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开展。**五是**选优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根据人员变化及时调整，第一时间报送石嘴山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保证人员不脱岗、工作不断档。**六是**积极打造政务公开特色亮点，深入挖掘提炼我局政务公开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并及时报送。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3 年，市工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